

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通知时间、方式：2021年11月24日以当面送达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
2、董事会召开时间：2021年11月29日。

3、董事会召开地点、方式：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董事会出席人员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（其中：董事吴亚梅、刘玉强、独立董事廖中新、李嘉岩、尹莹莹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。

5、董事会主持人：董事长罗阳勇先生。

6、董事会列席人员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。

7、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经审议，同意罗阳勇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，辞去该职务后，其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位。基于公司战略安排及经营管理的需要，

经董事长罗阳勇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现同意聘任李顺泽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同意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30日